

证券代码：836496

证券简称：旭辉电气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8]第ZB10956号的《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7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62,043.90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7,633,968.9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1,779,569.42元，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763,396.89元及分配的2016年度利润5,000,000.00元后，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3,650,141.46元。

公司拟以此为基础，向实际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所涉个人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缴

纳)，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公司须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个月内完成现金红利的派发事项。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情况

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和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8]第ZB10956号的《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